

記 載

光緒三十四年六月大事記

初一日 津浦鐵路北段開工

督辦大臣呂海寰。直隸總督楊士驤以下。來觀禮致祝詞者甚盛。此路受洋款歸官辦。在滬杭甬未成議之先。當時四省大譁。而已無及。近該路用人事。或者頗有違言。收之桑榆。賴有監者。官以開工為頌禱之始。民以開工為糾察之始。在北言北。願津人士先無忘其天職也。呂大臣以長厚聞。或正樂有糾彈。以為對外之後盾耳。外款官造。覆轍相尋。其可忽諸。

初二日 鄭孝胥等電政府請開國會

見憲政篇。

初三日 賞給前國子監祭酒王先謙內閣學士銜

獎宿儒也。

初五日 皇太后諭給帑銀十萬兩振廣東水災

五月以來。兩廣鄂浙。水皆成災。東南各省。同患水。

惟粵為最甚。英香港守官。已於初四日助振三萬元云。

外部與瑞典使臣訂立通商條約 共十六條。訂明一年內交換。故此時尚未宣布。

河南請願代表到京

初六日 學部奏設女子師範學堂

京師至是始有女子師範學堂。餘惟天津辦此。部臣不甚以女學為

然。至今始有此摺。聞尚希 慈宮意也。

日本西園寺首相辭職

西園寺內閣復覆。復為桂內閣。責任內閣。全體視首相為進退。吾國組織內閣。時

記 載

光緒三十四年六月大事記

一

戊申

記 載

光緒三十四年六月大事記

二

七月

機已近。考彼中遞嬗之事實。政界健者。必有事焉。又西園寺之敗。積因甚多。攻之者曾及對我之交涉。謂間島及新法路等當猛不猛。宸九之當寬不寬。後來者欲見好輿論。恐於我正影響非細。

初八日 安徽旅滬路礦公會舉方臯入京爭銅官山礦案 見銅官山礦務篇。

初九日 于式枚又上阻撓憲政摺 五月二十日。式枚上立憲必先正名摺。至是復以保守漸進等說進。

初十日 資政院奏擬院章 資政院大臣奏院章共十章。先成兩章。見法令類。又奏懇飭度支部撥開辦費

四萬兩。奉 旨照數撥給。

十二日 王善荃上請開國會摺 見憲政篇。

十三日 鄭孝胥等再電政府 見憲政篇。

十四日 命查驗人才大臣停止丁憂人員查驗 從御史趙炳麟奏也。炳麟以丁憂人員。赴部報到

故言。

河南省呈遞國會請願書

十六日 吉林公民保路會成立 旗民押產籌款。自造吉長鐵道。以杜覬覦。旋電爭此路。不認中日合辦。

十八日 法部奏規畫司法統計大略 並進第一次統計表。自上年三月十七日至十二月。罪刑人數

三千四百九十有奇。

二十日 以張之洞充督辦粵漢鐵路大臣 粵漢商路也。而有督辦。發之於湘人陳啓泰。又似徇紳意。

聞粵人頗疑之。

二十一日 諭達賴喇嘛來京陛見

二十二日 以唐紹儀充美國專使大臣 謝美減收賠款也。

二十三日 江蘇安徽請願代表到京

二十四日 憲政編查館資政院會奏各省諮議局及議員選舉章程 見法令類。

二十七日 革法部主事陳景仁職 以參于式枚阻撓憲政也。始式枚一再瀆奏。士論不過鄙之。至是乃

稍稍激憤矣。

二十八日 湖南第二次請願代表到京

憲政篇

自立憲 諭旨。詔天下為豫備者。既二年於茲矣。今年始有出其豫備之所得。作請願國會書。迭請代奏者。而士民之呼號朝廷之風議。尤以本月為機括。相對切劘。漸近之會。其間為國家計。萬世之安者。固朝野略無異論。然以鄙夫褊淺。測我兩宮。故為遲且難之說。甚或悍然立於反對之地。以身冒天下之不韙。而窺測上意。冀逢君之惡。而食其報者。亦所在多有。茲事體大。不可不有所紀也。國會請願。首為國民發未申之意者。實惟湘人。熊範輿單銜倡於前。雷光宇代表全湘以和於後。自湘潭楊度應召。尤竭力以國會利益。陳說於諸公之間。此數月以來之事。其人皆新自田間來。風采固應如是。京朝先達。專摺請開國會者。以翰